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采购泰国红8号菠萝蜜种苗
- 2、项目编号：HNZK2020-3-3
- 3、项目所在地：昌江黎族自治县

二、采购需求

(一) 采购规格

序号	品名	规格	数量	单位
1	泰国红8号菠萝蜜种苗	袋装嫁接苗，一年苗龄，5蓬老叶，高25-30cm，健壮，无病虫害	131924	株

(二) 采购要求

1、交付期：合同签订之日起___天内配送至用户指定地点。（由供应商根据自身综合实力如实填报，最多不得超过15天。）

▲2、交付要求：可供采购人自行选择配送方式，可由种植户自到苗木基地领取或是由成交人负责配送至多个地点。

3、验收要求及标准：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或地方标准，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响应承诺进行验收。

▲4、售后要求（需在售后服务方案中书面承诺）：

（1）所供苗木无病虫害，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才进行供货。

（2）免费提供为期一年的栽培技术指导，为种植户进行种植培训以及养护指导。

（3）后期采购方如需补苗，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单价进行优惠供货进行补苗。

（4）供应的扶贫种苗必须进行严格的检验检疫，并提供种苗检验合格报告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付款方式：（1）货物按要求配送至用户指定地点，全部货物提交完成，产品经验收检测合格后一次性付全部货款；（2）其他方式，由甲乙双方具体协商。

2、报价要求：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、运输保险、装卸、培训辅导、质保期售后服务、全额含税发票、雇员费用、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。

3、该项目为扶贫项目，根据扶贫管理工作的要求，确保扶贫种苗有效供给的质量安全，签订合同时，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。

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10%。成交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，视为放弃成交，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，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。

对弄虚作假、以次充好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对农民培训、售后服务不到位的扶贫种苗供应商，将予以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，对整改不力或拒不整改的供应商纳入黑名单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取消供应商资格。